


## 關於過失責任之問題

 匿名（一般會員） 法律入門 / 民法原則 2019-01-11 15:38

請問：民法上所謂過失，以其欠缺注意之程度為標準，可分為抽象的過失、具體的過失，及重大過失三種。請問這三種過失種類在法官在裁判過失責任時，有什麼責任輕重上的不同？在認定上，哪個會比較難認定嗎？

---

 洪品毅（認證法律人）

讚：0 留言：0  
2019-06-23 11:37

關於此問題，可先行參照「[無償委任跟無因管理在法律上有何較大的差別之處？](#)」，以及辭典「[重大過失](#)」、「[具體輕過失](#)」、「[抽象輕過失](#)」。

► [過失責任](#)，[重大過失](#)，[抽象輕過失](#)，[具體輕過失](#)

---